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大连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 负责组织和落实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组织实施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市场监管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 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受上级市场监管部门委托对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进行调查。

(五) 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依法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用权、专利等知识产

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承担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食品、药品等违法行为。负责组织、指导和监督管理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

（六）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制度措施，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管制度，负责有关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七）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承担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八）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负责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

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县级地方标准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依法制定团体标准工作。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负责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监督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贯彻执行国家、省、大连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检查制度。负责药品零售的许可、备案、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医疗器械经营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与处罚，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协助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并监督实施。

（十七）负责全市知识产权工作。负责拟订和组织实施全市知识产权事业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的政

策和发展规划，组织拟订全市经济、科技、文化等领域知识产权工作的政策制度。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涉外工作，负责知识产权对外联络与合作交流。

（十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贯彻执行国家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贯彻国家有关知识产权和专利工作的方针政策与法律法规。负责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纠纷调处和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十九）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运用和规范交易的政策，促进知识产权转移转化。规范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评估工作。指导知识产权中介服务机构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知识产权确权、侵犯判断标准，依授权负责知识产权申请相关工作。负责建立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推动商标、专利等知识产权信息的传播利用。拟订全市知识产权信息网络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专利信息利用和服务工作。

（二十）拟订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措施、办法，按分工承担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服务领域消费维权工作，指导查办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和销售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案件，指导消费者投诉的受理、处理和消费维权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消费环境建设。

（二十一）对庄河市市场监管事务服务中心实行归口管理。

（二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三）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和全市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推进品牌建设。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及经营者首问和赔偿先付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办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对标国际提高标准整体水平，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市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缩短知识产权审批服务时间。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爲，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全国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不正当竞争统一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强化风险监管，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

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体系。加强对商标抢注、非正常专利申请等行为的信用监管，规范商标注册和专利申请行为，维护权利人合法权益。

5.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投诉、质量监督举报、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进一步放宽知识产权服务业准入，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积极服务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和办事群众，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十四）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中介组织管理工作的综合协调，研究提出中介组织发展战略和规划，组织拟订促进和规范中介组织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中介组织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2. 与市公安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市公安局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工作衔接机制。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发现违法行为涉嫌犯罪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移送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应当迅速进行审查，并依法作出立案或者不予立案的决定。市公安局负责组织指导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犯罪案件侦查工作，公安机关依法提请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作出检验、

鉴定、认定等协助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予以协助。

3. 与市农业农村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2) 市农业农村局负责动植物疫病防控、畜禽屠宰环节、生鲜乳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3) 两部门要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形成监管合力。

4. 与市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1) 市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市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于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市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局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商务局的职责分工。(1) 市商务局负责拟订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药品监督管理工作中，配合执行药品流通发展规划和政策。(2)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市商务局负责与经贸相关的多边知识

产权对外谈判、双边知识产权合作磋商机制及国内立场的协调等工作。

6. 与市新闻出版局的职责分工。有关著作权管理工作，按照国家、省、大连市关于版权管理职能的规定分工执行。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是包括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部及实行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队合一”体制的庄河市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的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我市机关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后，本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均只设置具体工作岗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收入总计为 5017.64 万元、支出总计为 5017.6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1960.9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花园口人员转隶，经费增加；二是支付 2018-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

二、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4955.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955.96 万元，占 100%。

三、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017.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47.67 万元，占 90.6%；项目支出 469.97 万元，占 9.4%。

四、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5017.6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960.93 万元，增长 64.2%。主要原因：一是花园口人员转隶，

经费增加；二是支付 2018-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

五、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7.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82.68 万元，增长 70.9%。主要原因：一是花园口人员转隶，经费增加；二是支付 2018-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7.6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148.45 万元，占 82.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29.7 万元，占 6.6%；卫生健康支出（类）196.39 万元，占 3.9%；住房保障支出（类）343.1 万元，占 6.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9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7.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花园口人员转隶，经费增加；二是支付 2018-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

运行（项）。主要用于：本部门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06.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花园口人员转隶，经费增加；二是支付 2018-2020 年度绩效考核奖。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本部门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21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7.7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缴纳原办公楼房款增值税；二是支付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款。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主要用于：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疫情部分费用结转下年支付。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本部门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因疫情部分费用结转下年支付。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本部门离退休人员经费。年初预算为 6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3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补发失独人员一次性退休补贴；二是领取退休人员统筹外项目的金额及人数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年初预算为 20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2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1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补缴退休人员单位部分职业年金。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主要用于：药品流通及医疗器械监管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上年结转资金。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年初预算为 8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8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年初预算为 1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补助。年初预算为 9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6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本部门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为 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主要用于：本部门向职工发放的住房补贴。年初预算为 16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7.1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547.6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4108.66 万元，公用经费 439 万元。基本支出中：

1、工资福利支出 3926.5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08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2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

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资本性支出 4.75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

七、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按照中央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厉行节约、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八项规定”等有关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压缩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二是因疫情压缩“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2021 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2021 年度未安排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6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5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车辆运行费用；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未安排此项支出。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加 39.52 万元，增长 247%，主要原因：2020 年度因疫情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2021 年度与 2020 年度均未发生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39.52 万元，增长 247%，主要原因：2020 年度因疫情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减与 2020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2021 年度与 2020 年度均未发生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39.52 万元，增长 247%，主要原因：2020 年度因疫情压减“三公”经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0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2021 年度与 2020 年度均未发生此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55.52 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的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5.52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0 辆，主要用于：无。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5.52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维护费、燃油费、车辆保险费。2021 年，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4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含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全年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其中：接待外宾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全年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

八、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关于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33.3 万元，降低 7.1%，主要原因：2021 年度部分费用因疫情结转下年支付。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待报废小型客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单位自评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附后）。

通过绩效自评发现主要存在以下问题：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提高对预算绩效管

理的认识，加强对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活动；二是在控制节约行政成本的前提下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效率，使财政资金配置和执行达到预期目标。

2. 部门评价情况。

本部门未组织开展部门评价工作。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食品检测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1			
	全年预算数		21			
	预算执行数		21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加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能力建设，保障食品安全；目标二：行政监管、风险监测、科普宣传，保障食品安全。		按既定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材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2
	时效指标	按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7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举报奖励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			
	全年预算数		1			
	预算执行数		1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鼓励食品安全举报,打击食品违法案件,有力打击犯罪分子,有效遏制违法案件的发生。		按既定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0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5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年)

项目名称	商事制度改革工本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7			
	全年预算数		17			
	预算执行数		17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日常注册申请审批核查工作，审评审批及相关工作。		按既定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3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8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乡镇工作补贴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0.4			
	全年预算数		20.4			
	预算执行数		20.4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部署要求，加大对乡镇干部的关心关爱力度，激励广大乡镇干部干事创业。		按既定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1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6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协管员工作补贴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49.3			
	全年预算数		149.3			
	预算执行数		149.1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确保食品药品网格化监管工作顺利实施；目标二：切实加强对农村家宴等食品安全的监管。		按既定目标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2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7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药品检验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9				
	全年预算数	9				
	预算执行数	0.6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加强药品安全工作,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对药品进行抽检并及时上缴大连市药品检验所进行检验。	因抽检工作优化流程,抽检样品改为购买样品,本年已完成抽样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5	5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2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7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食品应急保障及科普宣传经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8			
	全年预算数		8			
	预算执行数		3.2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一：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安全意识，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和身体健康；目标二：开展突发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应急工作培训，建立和完善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进一步提高应急处置突发食品药品安全事件的能力水平。		疫情期间购买防护服等防护用品 3.2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40%	5	2
产出指标 (50分)	质量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要求准备相关资料	资料完整、齐全	资料基本完整、齐全	25	23
	时效指标	按照绩效评价时间推进工作	保证在时间节点完成任务	在时间节点内完成	25	25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制度健全	制度基本健全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计	-	-	-	-	100	95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食品药品安全保障专项整治经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27.5			
	全年预算数		27.5			
	预算执行数		0.95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重大活动和重大节日的食品安全，维护系统网络，加大餐饮服务监督检查力度，完成专项整治及示范工程的建设，加强执法人员及从业人员食品药品安全知识培训和食品药品法规的宣传。		邮电费 0.95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 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3%	5	0.15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监督检查抽检批次	≤700 批次	≤700 批次	17	17
	质量指标	食药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100%	17	1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12.31	2021.12.31	16	16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食药安全形式稳定向好	显著	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10	10
总计	-	-	-	-	100	95.15

本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1 年)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抽检经费		实施期限	2021		
主管部门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投入 (万元)	年初预算数		17.5			
	全年预算数		17.5			
	预算执行数		0.42			
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顺利完成生产和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的工作任务。		办公费 0.28 万元, 邮电费 0.14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权重	得分
共性指标 (10 分)	预算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5	5
		预算执行率	100%	2.4%	5	0.12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监测批次	≤500 批次	≤500 批次	17	17
	质量指标	食品抽检完成率	100%	100%	17	17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1.12.31	2021.12.31	16	16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安全形式稳定向好	显著	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全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10	10
总计	-	-	-	-	100	95.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本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参加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

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第四部分 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95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148.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9.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6.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43.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55.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17.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017.64	总计	62	5,017.6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955.96	4,955.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8.96	4,088.96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088.96	4,088.96					
2013801		行政运行	3,406.67	3,40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29	408.29					
2013850		事业运行	274.00	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0	32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0	32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2	8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20	2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8	4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4.20	194.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20	19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80	8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0	19.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60	9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0	34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0	34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00	17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10	16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 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17.64	4,547.67	469.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8.45	3,680.67	467.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48.45	3,680.67	467.78			
2013801	行政运行		3,406.67	3,40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7.78		467.78			
2013850	事业运行		274.00	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0	32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0	32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2	8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20	2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8	4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39	194.20	2.19			
21004	公共卫生		2.19		2.1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		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20	19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80	8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0	19.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60	9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0	34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0	34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00	17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10	16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场监督管理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33	2	3	4	5	3	4	5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955.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148.45	4,148.4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9.70	329.7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6.39	196.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43.10	343.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955.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17.64	5,017.6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1.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6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017.64	总计	64	5,017.64	5,017.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17.64	4,547.67	469.9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48.45	3,680.67	467.7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4,148.45	3,680.67	467.78
2013801	行政运行	3,406.67	3,406.67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67.78		467.78
2013850	事业运行	274.00	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9.70	329.7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9.70	329.7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2.32	82.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7.20	207.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18	4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6.39	194.20	2.19
21004	公共卫生	2.19		2.1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9		2.1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4.20	194.2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80	83.8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80	19.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0.60	90.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3.10	343.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3.10	343.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00	176.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7.10	167.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6.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0.92	30201	办公费	18.7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96.24	30202	印刷费	7.6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91.7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0.15	30205	水费	40.1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7.20	30206	电费	207.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18	30207	邮电费	40.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3.60	30208	取暖费	103.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职工生育保险缴费	90.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0.6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96	30211	差旅费	29.9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76.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08	30215	会议费	182.0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1.73	30216	培训费	21.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0.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60.1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7.95	30224	被装购置费	67.9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92	30225	专用燃料费	26.9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8.17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4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6	30229	福利费	0.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0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2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4,108.66				43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庄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数				决算数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公务接待费
1	3	2	4	5	6	7	8	10	11	12
	小计									
	69.20			65.50	3.70	55.52			55.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庄河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表无数据。